

证券代码：830836

证券简称：荆楚网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湖北荆楚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6 月 1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熊爱玲女士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高管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。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湖北荆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5）和《湖北荆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保障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拟定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湖北山河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方媛、吕燕菲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基于上述事实，方媛、吕燕菲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等相关事项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湖北荆楚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 湖北山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湖北荆楚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律师见证书》

湖北荆楚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1 年 6 月 18 日